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Nov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九届会议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九年

议程项目 125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
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
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
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14 年 10 月 31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向你们转递所附的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瓦格恩·约恩森法官
2014 年 10 月 1 日的来信(见附件)。

约恩森法官在信中请求将上诉分庭 6 名常任法官和审判分庭 1 名审案法官的
任期延长至信中说明的日期，如指派或将指派给他们审理的案件在此之前结案，
其任期亦提前结束。

根据 2012 年 12 月 12 日安全理事会第 2080(2012)号决议、大会 2012 年 7 月
23 日第 66/418 B 号决定和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416 号决定，以及根据《法庭
规约》第 12 条之二第 2 款和第 13 条第 3 款，上诉分庭和审判分庭法官的目前任
期定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但约恩森法官信中所附的审判和上诉最新时间
表清楚地显示，指派或将指派给这些法官的案件无法在今年年底结案。因此，需
要将这些法官的任期延长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后。

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应审议这一请求并就此作出决定。因此，请将本信及其附
件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潘基文(签名)

14-64005 (C) 071114 121114



请回收



附件

2014 年 10 月 1 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写信请求延长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常任法官的任期，他们是上诉分庭法官以及我本人作为审案法官的任期，以便我能继续履行作为一个审判分庭法官和法庭庭长的职责。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第 2080(2012)号决议，根据该决议，担任上诉分庭法官的常任法官穆罕默德·居内伊(土耳其)、哈立达·拉希德·汗(巴基斯坦)、阿莱特·拉马鲁松(马达加斯加)、巴赫季亚尔·图兹穆哈梅多夫(俄罗斯联邦)和安德列西亚·瓦斯(塞内加尔)的任期将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

根据经安全理事会第 1878(2009)号决议修正的《法庭规约》第 13 条第 3 款，从法庭审判分庭调到上诉分庭的法官的任期自动与在上诉分庭任职的法官任期相同。因此，2013 年 3 月 10 日被调到上诉分庭的威廉·塞库莱法官(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任期也将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

我谨还要提及你 2013 年 9 月 11 日的信(S/2013/550)，其中根据《法庭规约》第 12 条之二第 2 款的规定，在安德烈西亚·瓦斯法官(塞内加尔)辞职后，任命曼迪亚耶·尼昂(塞内加尔)接替瓦斯法官，完成瓦斯法官的剩余任期。尼昂法官一上任就立即被派到上诉分庭填补瓦斯法官空出的席位。

截至 2014 年 9 月 29 日，除 Nyiramasuhuko 等人(布塔雷案)案的上诉外，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已完成所有案件。法庭已将该上诉交由汗法官和图兹穆哈梅多夫法官审理。出于法庭提交给安全理事会三份最新的《完成工作战略》报告中阐述的原因，尽管法庭为确保在 2014 年底前结案做出了最大努力，但它一直未能推动完成布塔雷案的上诉工作。因此，正如法庭在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年度报告中所解释的那样，布塔雷案主审法官最新预测，2015 年 8 月前不会对该案作出上诉判决。

如本信所附表格(见附文)所列，考虑到预计布塔雷案做出上诉判决的时间，并注意以下常任法官还参与审理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案件，请求将下列常任法官的任期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如分配给或将要分配给他们的上诉案件早于该日期结案，则延长至结案时止：

阿莱特·拉马鲁松法官(马达加斯加)

哈立达·拉希德·汗法官(巴基斯坦)

巴赫季亚尔·图兹穆哈梅多夫法官(俄罗斯联邦)

曼迪亚耶·尼昂法官(塞内加尔)

如本信所附表格所示，考虑到下列常任法官参与审理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案件，请求将他们的任期延长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如分配给或将要分配给他们的上诉案件早于该日期结案，则延长至结案时止：

威廉·塞库莱法官(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穆罕默德·居内伊法官(土耳其)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54(2012)号决议，瓦格恩·约恩森法官(丹麦)作为法庭审案法官的任期将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为使他能继续履行规定的审判法官和庭长职能，第 2054(2012)号决议将他的任期延长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完成法庭工作。这次延期依据的是当时预计布塔雷案的上诉将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结案。

考虑到法庭现在预期在 2015 年完成审理布塔雷案上诉后关闭，为了使约恩森法官能继续履行规定的审判分庭法官和庭长职责，请求将他的任期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早日结案，则延长至法庭关闭之时。

上述延期对于确保两个法庭能实现各自完成工作战略的目标至关重要。因此，提请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注意本信及其附件并采取必要行动为荷。

庭长

瓦格恩·约恩森法官(签名)

附文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向一直持续到 2015 年的案件分派法官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0 月 1 日)

案件	法官				
	塞库莱法官	居内伊法官	拉马鲁松法官	汗法官	图兹穆哈梅多夫法官 尼昂法官
案件名称	托利米尔案	托利米尔案			
(预计判决日期)	(2015 年 3 月)	(2015 年 3 月)			
案件名称			M.Stanisic 和 Zupljanin 案	M.Stanisic 和 Zupljanin 案	
(预计判决日期)			(2015 年 11 月)	(2015 年 11 月)	
案件名称				Nyiramasuhu ko 等人案(布 塔雷案)	Nyiramasuhu ko 等人案(布 塔雷案)
(预计判决日期)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案件名称					舍舍利案
(预计开始审 议时间)					(2015 年中期 开始审议) ^a

注：这不是一份法官任务详尽清单。本表仅列出了会持续到 2015 年的案件而且只列出了请求延期的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法官。

^a 尼昂法官接替哈霍夫法官后正在复审这一案件的记录，预期他将于 2015 年 6 月完成复审。复审之后，分庭将进行相关审议和起草工作。主审法官安托内蒂法官表示，在法官尼昂完成案件记录复审工作后，他将尽最大努力缩短审判判决所需时间。